

2009-10 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 2010 年 1 月 15 日 (星期五)
時間： 下午 3 時正
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30 樓民政事務總署
會議廳

出席者： 李宗德先生 (主席)
陳增輝博士
陳仲尼先生
鄭君旋先生
蔡海偉先生
劉鳴煒先生
伍翠瑤女士
潘進源先生
丘東曉教授
曾其鞏先生
黃均瑜先生
王惠貞女士
楊子熙先生
葉少康先生
袁蘭芳女士
鍾蔭祥先生
勞虔基博士
文英玲博士
姚麗明女士 (教育局)
盧淑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
陳嘉寶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李耀明先生 (香港電台)
鍾雲漢先生 (廉政公署)
林國強先生 (民政事務局)(秘書)

列席者： 黃球年先生 (民政事務局)
劉月英女士 (民政事務局)
王雪瑩女士 (民政事務局)
黃艷紅女士 (民政事務局)

缺席者： 馮敏威先生
李日華先生
劉文文女士
呂如意博士
葉振南先生
彭韻僖女士
戴希立先生
王聯章先生
潘英光先生 (律政司)
張慕詩女士 (政府新聞處)
雷潔玉女士 (民政事務局)

開會詞及簡報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是次公民教育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議。

2. 秘書處首先於會上播放委員會以下活動的簡報，供委員參考 -

- (i) 2009年11月28日於中環遮打花園舉行的「《基本法》舊曲新詞創作比賽啓動禮」；及
- (ii) 2009年12月9日於青年廣場 Y 綜藝館舉行的「2010-11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簡介會及「2010-11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簡介會。

(一) 通過及跟進上次會議紀錄

3. 秘書處並無收到委員就上次會議紀錄提出任何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二) 2012 年郵票主題建議 (文件 CE 5/2009-10)

4. 秘書處解釋，香港郵政每年會發行約十套紀念/特別郵票，新郵票從籌備到發行約需時兩年，期間會由郵票設計諮詢委員會考慮建議的主題和郵票設計。公民教育委員會過往曾建議並獲採納的主題包括 2007 年發行的「公民教育紀念郵票」（以「人權」、「法治」、「社會參與」和「企業公民」為題的一套四款郵票）及 2009 年發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周年特別郵票」。另外，香港郵政亦曾邀請委員會就 2011 年發行郵票的主題提供建議。委員會建議以其訂定的「積極人生」、「健康家庭」、「貢獻社會」、「國民責任」及「世界公民」五個公民核心價值觀範疇以及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作為該年發行的其中兩套郵票主題；郵票設計諮詢委員會最終採納了有關紀念辛亥革命的主題。香港郵政現邀請委員會就 2012 年發行郵票的主題提供意見，配合委員會未來的工作方向，秘書處建議委員可考慮再次建議上述的五個價值觀範疇，作為 2012 年發行郵票的主題之一。

5. 有委員贊同秘書處的建議，並指出很多社區組織亦以「積極人生」為其未來工作的重點主題；在家庭層面方面，有委員表示家庭是社會的縮影，而建立家人相互「關愛」的價值觀尤其重要，故提出以「關愛家庭」取代「健康家庭」。

6. 回應委員的詢問，秘書指出，香港郵政發行的郵票套件會包含數款不同面值郵票，委員會可建議以上述價值觀範疇作為一個單元的各款郵票主題；由於香港郵政每次均會收到逾百個建議，一般會在揀選合適的建議後，才與建議單位商討有關主題內容或設計等詳情。

7. 鑑於現時所發行的一套郵票多數包含四款或六款郵票，主席表示委員亦可考慮只提出上述五個價值觀範疇的其中四個，例如「個人」至「國家」的範疇，作為一套四款郵票的主題。

8. 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發出傳閱函件，邀請各委員詳細考慮以上的建議，或提出其他有關公民/國民教育的主題。

(跟進：秘書處)

(會後註：經傳閱形式考慮後，大部份委員贊同以「積極人生」、「關愛家庭」、「貢獻社會」、「國民責任」及「世界公民」五個價值觀範疇為 2012 年其中一套郵票主題的建議。秘書處已於 2 月中把委員會的建議轉交香港郵政/郵票設計諮詢委員會考慮。)

(三) 公民教育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E 6/2009-10)

9. 委員會轄下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委員會(簡稱小組)召集人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展，包括「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與區議會的合作計劃、審批個別公民教育活動的資助申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小組，以及公民意識研究工作小組的工作。

10. 宣傳小組代表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展，包括由委員會協辦於 2009 年 11 月 27 日舉行的廉政公署「重塑‘I’世代」青少年德育研討會，由公民通訊工作小組統籌製作的年青人創作雜誌《kidults》、親子雜誌《小泥子》、《公民通訊錄》，以「輝煌里程」為主題的 2010 年公民教育年曆及分享會，以及將於 2010 年 7 月 21 至 27 日(2010 香港書展期間)繼續舉辦的「公民教育展覽」。

11. 就委員詢問有關委員會刊物的發行人及派發安排，秘書處提供資料如下 -

| 刊物 | 發行人 | 免費派發地點 |
|-------------|-------|----------------------|
| 《Kidults》月刊 | 6 萬份 | 中學、大專院校、Circle K 商戶等 |
| 《小泥子》季刊 | 12 萬份 | 幼稚園、小學(初小學生)、兒科醫務所等 |
| 《公民通訊錄》季刊 | 7 萬份 | 房屋署公共屋邨、民政事務處諮詢中心等 |

12. 國民教育小組召集人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展，包括把「認識中國 - 國情小博士話你知」網上專頁彙集成書、國民教育系列電視節目及《基本法》舊曲新詞創作比賽等。另外，他補

充，國民教育小組於 2009 年 12 月 15 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了小組 2010-11 年度的工作大綱，初步提出的計劃如下 -

- (i) 小組除了制訂每年度的工作計劃外，亦可考慮制訂跨年度、長遠性的國民教育計劃，以便有系統性及持續地推行國民教育；
- (ii) 考慮與香港電台聯合製作新一輯名為「中國鐵道行」的電視節目，節目內容包括介紹中國的鐵路、鐵路的歷史及與鐵路相關的人物及故事，香港電台會向小組提交詳細建議書以供考慮；
- (iii) 於 2010 年 6 月至 9 月期間假新落成的公民教育資源中心「主題展覽廳」內舉辦以推廣國民教育為主旨的展覽，建議展覽主題為將於上海舉行的 2010 世界博覽會；
- (iv) 進行民意調查，以收集市民對國歌電視宣傳片的意見；並透過聚焦小組的討論，收集市民對現時國民教育推廣活動模式的意見。

13. 就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與廉政公署合辦的「誠信‘I’世代」青年計劃，廉政公署代表報告有關活動的進展。他表示，這項計劃的籌備委員會委員包括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的代表，工作坊已於 2009 年 11 月 14 日舉行，共有 200 多名本港、內地及澳門大專學生參加，而研習比賽共

收到約 230 個來自香港、內地、澳門、新加坡及南韓的大專生隊伍遞交了研習報告，大會正為這些報告進行評審。另外，大會於本港的大專院校招募了約 100 名同學擔任「誠信大使」，負責構思及籌備於 2010 年 3 月舉行的青年交流活動，並在 3 月 13 日上午舉行的青年會議提供協助，大會亦安排了「誠信大使」於 2009 年底探訪深圳及澳門的有關部門。廉政公署稍後會發信邀請各合作機構，包括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出席上述青年會議以及於當日下午舉行的青年音樂會。

14. 主席感謝各小組過去一年的工作，展望新的一年，他請委員就相關小組未來的工作策略提供意見。委員的意見要點如下 -

- (i) 公民教育的宣傳目標對象為全港市民，包括青少年群組。為找出向青少年灌輸公民意識的最佳方法，委員會應多聽取他們對公民教育及社會課題的意見；
- (ii) 回應近期青年人，包括「80 後」一代對社會事件的關注，有委員認為不應單純着眼於這些年青人在個別社會事件上所取的立場是否正確，亦須關注他們表達意見的方式及行爲，及更多了解他們的想法，尊重及聆聽他們的意見，適當地鼓勵他們確立正面積極的思想，並參與社會發展，成為有責任感的良好公民；

- (iii) 委員會可考慮擴闊溝通的層面和渠道，利用青少年喜愛和常用的形式，例如互聯網以廣泛吸納青少年對公民教育的意見；
- (iv) 有委員認為公民或道德教育是長遠教化的工作，目標是促進德育建設及改善社會風氣；委員會除了向市民灌輸公民意識外，亦要鼓勵市民坐言起行，將正面的價值觀付諸行動；
- (v) 委員會可考慮透過委員會的網頁或刊物以回應社會事件及發放公民教育信息，例如就狂徒在鬧市樓頂向街上行人擲鏟水瓶事件討論香港人的公民素質問題等。

15. 主席總結表示，公民教育委員會的目標，是在社會關係的建設上，促進公民社會的持續發展，期望委員會能與時並進，透過各小組的工作，繼續與政府推動這方面的發展。為此，委員會可集中向市民提倡公民核心價值觀，特別是「尊重」、「關愛」、「負責」及「誠信」等，他請各小組於制訂下年度的工作計劃時考慮上述建議。

(跟進：秘書處及各小組)

(四) 致謝詞

16. 今次是本年度最後一次會議，主席向各委員就過去一

年的工作表示謝意。

(五) 下次會議日期

17. 下次會議日期將於稍後通知。

1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45 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2010 年 4 月